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MENT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

公司秘書變更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莊惠生先生（「莊先生」）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莊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及／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

董事局欣然宣佈，林匯津先生（「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林先生於二零一三年獲授香港高等法院律師資格，彼亦為香港律師會會員、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林先生在法律及會計領域擁有逾二十年經驗。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莊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歡迎林先生的委任。

承董事局命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顏建國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顏建國先生（主席）、張智超先生（行政總裁）及郭光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庄勇先生（副主席）及馬堯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李民斌先生、陳家強教授及陳清霞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